

國防部 107 年度施政計畫

因應敵情威脅和國防安全挑戰，確保國家生存發展與人民生命財產安全，策擬「防衛國家安全」、「建制專業國軍」、「落實國防自主」、「維護人民福祉」及「促進區域穩定」5 項國防戰略目標及達成目標之途徑。同時以「防衛固守，確保國土安全；重層嚇阻，發揮聯合戰力」軍事戰略，指導建軍備戰方向，建立可恃防衛武力。另規劃「國防產業發展策略」，以發展先進國防科技，建立武器裝備自研自製能力及帶動國防經濟發展。

本部依據行政院 107 年度施政方針，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，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，編定 107 年度施政計畫。

壹、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

一、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，提升聯合作戰效能

- (一) 依據「國軍兵力整建計畫」，逐步達成建軍目標。
- (二) 透過三軍聯合演訓，整合三軍兵、火力，確保防衛作戰任務遂行。

二、勤訓精練，提升官兵基礎戰力

- (一) 國軍新興兵力已按計畫目標換裝成軍，並持續組建創新／不對稱戰力外，部隊訓練以仿真戰場景況，採「實戰化」之對抗訓練模式，以達「訓後能戰、戰而能勝」之目標；另持續精進體能、戰技、駐、基地，及聯合作戰訓練外，置重點於各類型武器射擊戰力、兵火力快速投射、聯合資電作戰、網路戰及三軍聯合作戰訓練等項目，以強化聯合作戰戰力，確保國家安全。
- (二) 體能為戰鬥之基礎，亦是戰力的根本，為落實體能訓練，持續以科學訓練處方、精進訓練方法、辦理巡迴講習、參與民間體育活動、落實健康管理及每季持恆辦理三軍部隊體能抽測驗證等作為，並以維持年度合格率 83% 為目標，使官兵在安全基礎上樂於訓練，帶動部隊運動風氣，有效提升國軍整體戰力。

三、招募志願役人力，穩定留營成效

- (一) 藉由推動募兵制配套措施及相關執行作為，召開管制會議了解各單位志願役人力成長情形。
- (二) 強化留營續服誘因，激發青年從軍長留久用意願。

四、鼓勵官兵進修，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：辦理學位、證照培育，軍事深造教育，提升國軍本職學能。

五、凝聚官兵精神意志、弘揚武德：藉多元化宣教並結合網路宣傳，策辦楷模表揚、學術研討與音樂會等活動，激發愛國情操，鞏固軍人核心價值。

六、展望國防科技發展趨勢，支援建軍備戰目標

- (一) 因應國防科技發展趨勢及配合政府施政目標，統整各類先期研究計畫提案需求，結合國內學研單位資源，推動學術合作計畫，執行國防科技基礎研究，奠基武器系統研發能量。
- (二) 針對高科技、機敏性、關鍵性及國外不易獲得之國防科技武器系統，編列合理科研預算，自主發展高性能、高精度武器裝備。

七、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，強化國軍救災效能

- (一) 落實災防整備，協助中央及地方政府執行災害防救工作。
- (二) 廣儲救災師資，參與國內災防訓練課程，厚植部隊救災技能與專業能力。

八、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，拓展戰略對話：依政府整體外交政策，推動與友盟國家的軍事交流與合作，以互助、互惠理念，藉由軍事外交上的交流與合作，深化與友盟國家關係，期達成鞏固邦誼、參與國際合作，以及維護臺海與亞太地區和平穩定的目標。

- (一) 廣續推展與友盟間常態性安全對話與溝通機制，透過資訊分享、人員協訓、科研合作、資安防護、反恐及人道救援、軍事議題研討等交流活動，引進嶄新概念，拓展建軍備戰視野，提升國軍戰力。

- (二) 運用與國外具影響力之重要智庫二軌交流平臺，擴展與各國戰略研究社群之接觸與對話，表達我國積極參與區域安全事務之意願，對維護亞太和平穩定，願意承擔更多責任，從而爭取國際社會對我國安全的支持。

九、改善官兵生活環境，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

- (一) 積極整建老舊營區，提供完整生活機能之居住環境。
- (二) 廣續推動醫療保健措施，有效防杜健康危害潛因。
- (三) 主動提供官兵法律服務，積極協處及提供適法意見及諮詢。

十、妥適配置預算資源，提升預算執行效率

- (一) 國軍依建軍構想、兵力整建進程，配合政府中程計畫預算制度，落實中、長期建軍規劃，並綜合考量「政府財力」及「社會民意」等因素，以「計畫需求」為基礎，合理務實編報概算。
- (二) 為使有限財力資源發揮最大效益，除要求年度各項計畫落實節點管控外，並藉由定期及不定期管考作為，審視執行進度，以發揮資源整合綜效。

貳、年度關鍵績效指標

施政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				
	關鍵績效指標	評估體制	評估方式	衡量標準	年度目標值	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
一 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，提升聯合作戰效能	1 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實際完成兵力整建計畫數÷年度預定執行兵力整建計畫數〕×100%	100%	無
	2 三軍聯合演訓	1	統計數據	〔聯合操演年度執行次數÷年度預定執行次數〕×100%	85%	無
二 勤訓精練，提升官兵基礎戰力	1 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	1	統計數據	〔進訓部隊合格數÷進訓部隊數〕×100%	90%	無
	2 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3項體能測驗合格人數÷測驗人數〕×100%	83%	無
三 招募志願役人力，穩定留營成效	1 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÷年度志願役招募需求人數〕×100%	85%	無
	2 志願役留營續服人數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志願役續服人數÷年度志願役屆退人數〕×100%	70%	無
四 鼓勵官兵進修，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	1 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	1	統計數據	〔當年度獲技術士證人數合格數÷當年度獲技術士證申請數〕×100%	69.5%	無
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、弘揚武德	1 策辦多元活動、結合網路宣傳，行銷國軍優質形象	1	統計數據	〔（年度委商企製募兵文宣影片瀏覽人次÷年度委商企製募兵影片數量）÷每年瀏覽人次100萬加上3%增長值〕×100%	91%	無
六 展望國防科技發展趨勢，支援建軍備戰目標	1 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執行應用於國防政策推動成效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學合計畫應用於武器系統研發數÷年度學合計畫核定案數〕×100%	100%	無
	2 軍備科研專案管理成效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科研實際執行進度達預劃進度80%以上之個案數÷年度科研專案數〕×100%	82%	無
七 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，強化國軍救災效能	1 精實救難專業訓練	1	統計數據	〔年度送訓合格人員÷年度預劃派訓員額〕×100%	90%	無

施政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				
	關鍵績效指標	評估體制	評估方式	衡量標準	年度目標值	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
八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，拓展戰略對話	1 高層互訪，戰略對話	1	統計數據	[年度出訪返國報告與邀（來）訪案件建議事項經參採與執行件數 ÷ 年度出訪返國報告與邀（來）訪案件建議事項數] × 100%	87.5%	無
九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，持續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	1 推動老舊營區整建	1	統計數據	[預算達成數 ÷ 預算編列數] × 100%	93%	無
	2 強化官兵醫療保健	1	統計數據	[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已複檢人數 ÷ 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應複檢人數] × 100%	82%	無
	3 提供法律服務	1	統計數據	[(代理訴訟 + 輔導訴訟勝訴、和解件數) ÷ (代理訴訟 + 輔導訴訟結案件數)] × 100%	78%	無
十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，提升預算執行效率	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	1	統計數據	[(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+ 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+ 資本門賸餘數) ÷ 資本門預算數] × 100% (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、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)	90%	無
	2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	1	統計數據	[(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 - 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) ÷ 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] × 100%	5%	無

註：

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：

- 1.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。
- 2.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。
- 3.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（如由專家學者）進行。
- 4.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。
- 5.其它。

參、年度重要計畫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計畫類別	實施內容	與 KPI 關聯
厚植聯合戰力	兵力整建計畫	其它	依據「國軍軍事戰略規劃要綱」、「國軍計畫預算制度」、「國軍聯合戰力規劃要項暨排序」遂行「國軍建軍構想」、「國軍兵力整建計畫」、「國軍戰時施政計畫」及年度施政與預算作業，逐步達成建軍目標。	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
強化訓練作為	部隊訓練訓令	其它	國軍為有效強化訓練各項作為，依年度基地訓練、重大演訓流路，按兵種協同、軍種聯合、戰力鑑測之程序實施訓練，以建立部隊基礎戰力；另定期持恆辦理三軍部隊體能抽測驗證及游泳訓練，並依部隊類型實施各項綜合格鬥及戰鬥體適能等訓項，以提升國軍各項體能、戰技及游泳訓練。	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、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
戮力兵制轉型	國軍留營成效獎勵作業要點	其它	為鼓勵基層優秀預備役人力續簽留營，以「獎由下起」、「獎當其功」激勵單位團體士氣，並於適當時機與場合妥善規劃表揚活動，有效塑造優良模範，以提升募兵制之推動成效。	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
優化人才培育	國軍營區教學點獎勵作業要點	其它	透過評比教學點執行成效，促進國軍營區（陸軍司令部等單位）教學點發展，鼓勵官兵從事學習活動，進而提升國軍人力素質，協助推動「募兵制」政策。	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
積極國防自主	結合國內學研單位資源，執行學術合作研究計畫	其它	一、鼓勵學術界參與國防科技基礎、應用及前瞻等研究，以推動學術合作發展。 二、實施成果發表會及評鑑作業評選優質學術合作計畫，以促進研發成果推廣與應用。	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執行應用於國防政策推動成效
精進災害救援	每年度配合各地方政府辦理災防示範演習計畫	其它	國軍為落實災害防救及戰訓本務工作，依行政院政策指導，依災害潛勢地區分布狀況及災害類型，先期預置人員、機具，期第一時間投入災害緊急救援，協助中央及地方政府執行災害防救工作，期減少國人因災害所造成之損失。	
拓展軍事交流	友盟軍事交流及國際對話合作計畫	其它	一、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，拓展戰略對話： （一）以「年度出訪返國報告及邀（來）訪案件建議事項參採率及執行情形」，統計執行成效內容，以具體顯現整體施政績效。 （二）藉由政、軍高層互訪、智庫合作、軍事採購、教育訓練、裝備援助等方式，爭取友盟對我國防事務之正確理解與支持。 （三）出訪非洲、赴歐洲智庫及邀請中南美友盟軍方高層來華訪問或參訓等交流，期藉軍	高層互訪，戰略對話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計畫類別	實施內容	與 KPI 關聯
			<p>事外交，積極維繫我邦交國固有邦誼，並強化與其他友盟軍事關係，提升我整體工作成效。</p> <p>二、爭取國際社會支持：擴大辦理「國際學術論壇」、積極透過「第二軌道」加入國際交流對話機制及多邊合作之非政府組織，在現有基礎及美方協助下，擴展與多國（日、澳、印、越）之國防智庫戰略對話與交流，更以「醫療援贈」、「人道救援」實際行動，全方位努力開拓交流管道、層級並力求突破外交限制，展現執行成效，秉持不以「建立關係」為滿足，戮力朝精進國軍整體戰力目標邁進。</p>	
落實官兵照顧	推動老舊營區整建計畫	其它	<p>以整體規劃、集中預算、重點投資及戰力發揮之思維，整建大型及群聚型營區與基地，設置完善之行政辦公、休閒運動及職務宿舍等多元性服務設施。另充分運用整體財務資源，擴大營繕工程預算規模，加速老舊營舍整建進度，改善官兵住用品質。</p>	推動老舊營區整建